

中共华南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

华师干字〔2021〕13号



关于陈殿青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部处、各单位：

经学校党委研究，决定：

陈殿青同志任党委教师工作部部长、人事处处长、人才发展工作办公室主任（定正处级），免去其党委组织部副部长职务；

刘师权同志任南海校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，免去其南海校区综合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；

黄子响同志任党委宣传部副部长、党委统战部副部长（定副处级），免去其党委宣传部、党委统战部统战科科长职务；

李秀娟同志任社科处副处长，免去其社科处项目管理科科长职务；

何泳昭同志任招生考试处副处长，免去其招生考试处本科生

招考科科长职务；

黄秀蘅同志任财务处副处长，免去其财务处科研专项财务科科长职务；

冯建伟同志任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副处长，免去其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公房管理科科长职务；

杨红同志任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副处长，免去其审计处综合审计科科长职务；

张东挺同志任后勤管理处副处长；

张华宾同志任基建处副处长，免去其基建处综合服务科科长职务；

钟伟红同志任校工会副主席；

李丹凌同志任国际联合学院副院长，免去其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行政秘书科科长职务；

蒋运承同志任计算机学院院长，免去其计算机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陈卫东同志续任计算机学院副院长；

肖菁同志任计算机学院副院长；

黄震华同志任计算机学院副院长，不再挂任科技处副处长职务；

沈映珊同志任阿伯丁数据科学与人工智能学院副院长；

马晓冬同志任脑科学与康复医学研究院副院长；

孙雪霞同志任文学院副院长；

张学樑同志任音乐学院副院长；

庄晓平同志任旅游管理学院副院长；

韩鹏同志任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常务副院长，免去其物理与电信工程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张涵同志任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副院长，不再挂任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副部长、研究生院副院长职务；

汤庸同志不再担任计算机学院院长职务。

属提拔任用的，试用期一年。

中共华南师范大学委员会

2021年5月31日

华南师范大学党委办公室

2021年6月9日印发

责任校对：陈伟忠 邓静薇